

#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电子保险单

保单号：007535683630158

产品名称	人保寿险慧安心-少儿医疗保险计划		保险期间	自 2018-01-07 零时-2019-01-06 二十四时止	
投保人		证件类型	居民身份证	证件号码	
性别	女	出生日期	1990-07-03	联系电话	
邮编		与被保险人关系	子女		
联系地址					
被保险人		证件类型	居民身份证	证件号码	
性别	男	出生日期	2017-06-02	联系电话	
邮编					
联系地址					
身故受益人	被保险人身故时生存的配偶、父母、子女				
保险责任		保险金额(人民币:元)		总保费	
疾病住院医疗		30,000		200 元	
意外医疗保险金		3,000			
意外身故、伤残保险金		20,000			
疾病身故、全残保险金		5,000			
<b>相关条款：</b> 人保寿险学生平安意外伤害保险(新标准版)条款,人保寿险附加学生平安定期寿险条款,人保寿险附加学生平安意外伤害医疗保险(A款)条款,人保寿险附加学生平安疾病住院医疗保险(A款)条款 <a href="#">阅读条款内容及免责条款</a>					
<b>客户提示：</b> 1、若发生保险事故,请您携带相关证明和资料向本公司申请给付保险金。本公司收到您的保险金给付申请后,对确定属于保险责任内,在与申请人达成有关给付保险金额的协议后 10 日内,履行给付保险金责任。 2、仅父母可为未成年子女投保含身故责任的人身保险。在被保险人成年之前,各保险公司约定及实际给付的累计身故保险金额上限为:未满 10 周岁时以 20 万元为限,已满 10 周岁但未满 18 周岁时以 50 万元为限,航空意外和重大自然灾害意外身故保险金额不计入前述限额。 3、人保寿险附加学生平安意外伤害医疗保险(A款)条款每次赔付免赔金额为 100 元,赔付比例为 80%;人保寿险附加学生平安疾病住院医疗保险(A款)条款每次赔付免赔金额为 100 元,100-1000(含)元部分,给付 50%;1000 以上-5000(含)元部分,给付 60%;5000 元以上-1 万元(含),给付 70%;1 万元以上-3 万元(含),给付 80%;3 万元以上,给付 90%。 4、无农合、居民医疗互助等其他先行医疗费用报销的被保险人,“人保寿险附加学生平安疾病住院医疗”的保险金额为 1 万元,给付标准为 500 元免赔,50%给付,每次限额给付 1000 元,累计达到保险金额时,本附加保险责任终止。 5、本保险产品等待期为 30 天,0-3 周岁等待期延长至 60 天。					
你可以通过以下方式查询保单： 公司电子商务平台： <a href="http://www.e-picclife.com">www.e-picclife.com</a>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：4008895518			(公司签章) 保险合同生效日：2018-01-07		

